

# 关于做好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普通本科 未注册学生清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保障学生合法权益、确保学籍信息的准确性，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重庆科技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重庆科技大学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学期普通本科未注册学生清理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清理时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26 日。

## 二、清理对象

我校在籍在校的 2022-2024 级全日制本科（含“3+2”试点专业、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未注册学生。

## 三、工作安排

### （一）学生缴费数据维护

2025 年 10 月 13 日-26 日期间，计财处每日更新学生的缴费数据并推送到学校数据中心；信息化中心每日向教务系统推送数据中心学生缴费数据 1-2 次，确保学生缴清学费后即可注册。

### （二）督促学生完成学期注册

各学院通知本院学生于 2025 年 10 月 26 日之前，登陆教务系统完成学期注册或者暂缓注册手续。

1.不欠费但未进行学年注册的学生

各学院通知该类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教务系统完成正式注册手续。

2.建档立卡、已办理国家或生源地助学贷款但未在系统完成暂缓注册手续的学生

各学院通知该类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在教务系统发起暂缓注册申请，经辅导员、学院和学生处审核通过后，完成暂缓注册手续。该类学生应在贷款发放后及时缴费，并在教务系统学期注册模块完成正式注册手续。

3.因家庭突发困难而导致暂时无法完清学费的学生

该类学生由学生辅导员联系学生家长，核实相关情况，由学生本人及家长签署《缴费承诺书》(附件 1，以下简称《承诺书》)，并须在 2025 年 10 月 26 日前登录教务系统，完成暂缓注册申请及审批手续。该类学生应按照《承诺书》中的缴费计划完清费用，学费缴清后即可正式注册。若违反《承诺书》中的约定，视为未注册学生，学校将限制学生教学活动，并将违约行为如实记入学生诚信档案。

4.申请走读且仅因住宿费未调整而显示欠费的学生

申请走读且仅因住宿费未调整(学分学费已缴纳)而显示欠费导致不能正式注册的学生，由学生处提供审核通过的名单，该

类学生不纳入未注册学生清理范围，学生应在计财处将住宿费调整到位后，登录教务系统完成正式注册。

#### 5.其他未缴费学生

该类学生各学院应进行学费催缴工作，敦促学生前往计划财务处（博学楼 E115）完清本学年应缴纳的费用。学生完清学费后，即可在教务系统学期注册模块完成正式注册手续。

### **（三）未注册学生的清理**

2025年10月27日，教务处将未完成学籍学期注册的学生名单提供给各学院，各学院应根据此名单做好以下工作：

#### 1.做好未注册学生的告知工作

2025年10月29日前，各学院填写《重庆科技大学未注册学生通知书》（附件2，以下简称《通知书》），加盖学院公章后，送达学生本人并告知学生家长，《通知书》中的学生家长告知联和学生本人签收联由学院妥善保存。

#### 2.对未注册学生提出处理建议

各学院应对未注册学生逐一确定未注册原因，并对是否限制学生本学期的教学活动提出建议，并于2025年10月30日下午5:00前将学期注册清查表（附件3）加盖学院公章后，交到教务处教务科 H114。

### **（四）限制未注册学生的教学活动**

2025年10月31日起，教务处将依据《重庆科技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第十条之规定：“未注册的学生，

不能正常选课，所参加的教学活动无效”，限制未注册学生的教学活动。受限的学生本学期选课数据无效，学校将对学生本学期所选课程予以退课。学生本学期参加的所有教学活动无效。

#### 四、工作要求

各学院及相关部门应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指定专人负责学籍学期注册工作。各学院应做好组织实施及政策宣传，让学生清楚注册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相关部门应做好数据的维护及审核工作，确保注册数据准确无误。

联系人：刘恒，联系电话：023-65022072，办公地点：厚德楼 H114。

特此通知

- 附件：1.缴费承诺书  
2.重庆科技大学未注册学生通知书  
3.学期注册清查汇总表

教务处

学生处

2025年10月13日